

福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学历继续教育 人才培养方案

一、专业信息

专业名称：大数据与会计

专业代码：530302

办学层次：高起专

学习形式：非脱产

修业年限：最低修业年限 3 年，最高修业年限不超过 5 年。

二、培养目标与规格

（一）培养目标

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紧密对接数字经济发展与财务智能化转型需求，致力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掌握企业财务会计、成本核算与管理、纳税申报与筹划、财务大数据分析等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，面向各类企事业单位、会计与税务中介服务机构、金融企业等行业企业，能够从事出纳、会计核算、总账报表、税务管理、财务数据分析、财务共享服务中心运营、智能财税咨询等岗位工作，具备良好职业素养、诚信操守、创新精神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大数据与会计高素质技能型人才。

本专业学生应在系统学习本专业知识、完成相关实习实训的基础上，全面提升综合素质、专业知识与核心能力，掌握并能熟练运用岗位所需的专业核心技术技能。毕业生在素质、知识和能力方面应达到以下要求：

1. 素质要求

(1) 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、深厚的爱国情怀和中华民族自豪感；

(2) 具备良好的科学素养、人文素养以及语言表达、文字表达、沟通协作能力，具有较强的团队合作意识；

(3) 具备对会计职业道德、财经法规与行业规范的系统认知，恪守“诚信为本、操守为重”的职业道德规范，强化责任意识与使命担当，严守商业秘密；

(4) 树立正确的劳动观，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，具备严谨细致、客观公正的职业素养和持续学习的实践能力；

(5) 具备积极的心理素质、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，能够适应财务智能化转型的快速变化，主动应对挑战并运用新技术（如RPA、BI工具）提出财务流程优化方案。

2. 知识要求

(1) 掌握会计行业所需的基础财经知识与相关法律法规（如《会计法》、《税法》等），具备扎实的商业素养和法治意识，能够依法合规开展会计核算与税务处理工作；

(2) 掌握企业财务会计、成本核算与管理、管理会计的基本理论，熟悉企业日常经济业务的账务处理流程、成本计算方法及本量利分析等管理工具；

(3) 掌握业财融合与财务共享服务知识，理解财务共享服务中心的运营模式、业务流程再造及电子会计档案管理规范；

(4) 掌握大数据与智能化财务知识，熟悉财务大数据分析的基本方法、数据可视化呈现原则及财务大数据的应用场景与处理逻辑。

3. 能力要求

(1) 具备全流程账务处理与会计信息化实操能力，能够熟练运用主流财务软件（如用友、金蝶）完成凭证填制、账簿登记、报表编制及税务申报等全链条工作；

(2) 具备大数据财务分析能力，能够运用数据分析工具，对销售、采购、资金等业务数据进行采集、清洗、建模与可视化分析，撰写财务分析报告；

(3) 具备税务风险管理与筹划能力，能够准确计算各项税费、进行纳税申报，并能依据国家税收优惠政策提出初步的纳税筹划建议；

(4) 具备内部控制与审计实务操作能力，能够识别企业关键业务循环中的常见风险点，参与实施基本的内部控制测试与实质性审计程序。

三、课程设置

本专业课程体系包括公共基础课、专业课职业能力拓展课和综合实践教学。

(一) 公共基础课

思想道德与法治、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、形势与政策、大学英语 1、大学英语 2、大学语文、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、信息技术（人工智能导论）、劳动教育、国家安全教育、新中国史、财经应用文写作。

(二) 专业课

必修课：

基础会计、管理学、出纳会计、经济学原理、经济法基础、统计基础、财政金融基础、中国税制、智能成本核算与管理、管

理会计基础、企业财务会计、会计信息系统应用、企业财务管理、企业财务报表编制与分析。

选修课：

财务大数据分析、Excel 在会计中的应用、智能财税应用。

（三）职业能力拓展课

审计基础与实务、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、PYTHON 财务数据分析、市场营销基础、电子商务基础。

（四）综合实践教学

入学教育、毕业教育、毕业设计、会计综合实训。

四、学时、学分安排

（一）学时、学分要求

本专业实行学分制，最低总学分为 97 学分，每学分 18 学时，总 1746 学时。课程学时与学分分配总表如表 1 所示：

表 1：课程学时与学分分配总表

序号	课程模块	学分	总学时	学时分配		占总学时比例
				线上教学	线下教学	
1	公共基础课程	31	558	369	189	32%
2	专业课程	43	774	522	252	44%
4	职业能力拓展课程	12	216	135	81	12%
5	实践性教学课程	11	198	16	182	11%
合计		97	1746	1042	704	

（二）学习成果认定与转换

对于已有的学分银行学习成果，学生可依据学校课程免修免考管理相关规定，申请现修专业对应课程的免修免考，且该学习成果的教学内容、教学要求（含学时）需不低于现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对应课程的规定。学生获得的本专业相关职业资格证

书、技能等级证书、竞赛获奖证书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等各类成果，若符合课程认证标准，可认可其对应课程学分。具体认定标准及学分转换细则如表 2 所示。

表 2：学习成果学分认定与转换

成果 大类	子类别	具体成果/ 证书示例	对应课程	转换 学分	认定要求
技能类	职业资格/ 技能 等级 证书	高等学校英语 应用能力 B 级 证书/全国英 语等级考试三 级证书以上	大学英语（1）	2 学分	提供相关证书
		初级会计证书	基础会计、 中国税制	3 学分	提供相关证书
		1+X 智能财税	会计信息系统 的应用、PYTHON 财务数据分析	3 学分	符合教育 1+X 证书制度，中级及 以上
能力（业 绩）类	专业技 术职 称证 书	特许公认会计 师（ACCA）	管理会计、财务 会计、财务管 理、中国税制	3 学分	提供证书

五、教学形式

本专业坚持“理实一体、工学结合”的培养理念，根据行业需求和学生实际情况，灵活运用联合培养、送教入企、送教入社区、送教下乡、项目式学习等多种教学组织形式。在具体实施中，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模式。线上教学依托浙江省全民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平台、虚拟仿真实验平台及直播教学平台等载体，有序开展在线教学活动；线下教学主要包括面授教学、辅导

答疑、实习实训以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等环节。公共基础课与专业课均需设置线下教学部分，线下面授总学时（含实践教学）原则上不低于人才培养方案总学时的 20%。

六、课程考核

过程性考核（平时成绩）应与终结性考核（期末考试）相结合，课程期末考试成绩占总成绩比例原则上在 40%-80%。公共基础课和专业课的期末考试原则上应为闭卷考试。

闭卷考试包括线上和线下两种方式，线上考试启用远程监控等技术实现智能监考，保障考试安全，确保考试纪律。学校积极创新课程考核与评价方式，探索通过项目展示、实操答辩、技能认证等方式多元化评价学生能力水平。

七、毕业条件

本专业学生必须学完规定课程，经考核成绩全部合格，修满学校规定的最低 97 学分（含学分认定与转换）。经鉴定思想品德符合要求，符合学校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中的相关要求，准予毕业并颁发专科毕业证书。

八、教学进程安排

大数据与会计（高起专）专业教学进程表

课程类别	序号	课程	课 程 名 称	学分	总学时	线上教学		线下教学		各学期学时分配						过程性考核	终结性考核		
						理论学时	实验实训学时	理论学时	实验实训学时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	闭卷	开卷	
公共基础课	必修课																		
	1	J-999001	思想道德与法治	3	54	36	0	18	0	54								√	
	2	J-999002	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	2	36	28	0	8	0		36							√	
	3	J-999003	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	3	54	36	0	18	0		54							√	
	4	J-999004	形势与政策	1	18	12	0	6	0	3	3	3	3	3	3	√			
	5	J-999011	信息技术（人工智能导论）	3	54	32	0	16	6	54								√	
	6	J-999010-1	大学英语1	3	54	36	0	18	0	54								√	
	7	J-999010-2	大学英语2	3	54	36	0	18	0		54							√	
	8	J-999016	大学语文	3	54	36	0	18	0		54							√	
	9	J-999006	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	2	36	18	0	18	0	36						√			
	10	J-999015	劳动教育	2	36	18	0	18	0		36							√	
	11	J-999009	国家安全教育	1	18	9	0	9	0		18							√	
	12	J-888003	新中国史	2	36	36	0	0	0		36							√	
	13	J-501020	财经应用文写作	3	54	36	0	18	0	54								√	
	必修课小计				31	558	369	0	183	6	255	291	3	3	3	3			
专业课	必修课																		
	14	J-501004	基础会计	4	72	54	0	18	0	72								√	
	15	J-501006	管理学	3	54	36	0	18	0			54						√	
	16	J-501005	出纳会计	3	54	36	0	18	0		54							√	
	17	J-501001	经济学原理	3	54	36	0	18	0			54						√	
	18	J-501002	经济法基础	3	54	36	0	18	0			54						√	
	19	J-501003	统计基础	3	54	36	0	18	0			54						√	
	20	J-501022	财政金融基础	3	54	36	0	18	0			54						√	
	21	J-501023	中国税制	3	54	36	0	18	0			54						√	
	22	J-501009	智能成本核算与管理	4	72	54	0	18	0				72					√	
	23	J-501011	管理会计基础	3	54	36	0	18	0				54					√	
	24	J-501008	企业财务会计	4	72	54	0	18	0				72					√	
	25	J-501016	企业财务管理	3	54	36	0	18	0				54					√	
	26	J-501024	企业财务报表编制与分析	2	36	18	0	18	0					36				√	
	必修课小计				41	738	504	0	234	0	72	54	324	252	36	0			
	选修课																		
	27	J-501012	财务大数据分析	2	36	18	0	18	0				36					√	
	28	J-501014	Excel在会计中的应用																
	29	J-501013	智能财税应用																
	选修课小计（至少选1门）				2	36	18	0	18	0	0	0	0	36	0	0			
职业能力拓展课	30	J-501015	审计基础与实务	2	36	18	0	18	0			36						√	
	31	J-501018	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	2	36	27	0	9	0				36					√	
	32	J-501025	PYTHON财务数据分析	3	54	36	0	18	0					54				√	
	33	J-501017	市场营销基础	2	36	18	0	18	0					36				√	
	34	J-501019	电子商务基础	3	54	36	0	18	0					54				√	
	必修课小计				12	216	135	0	81	0	0	0	36	36	144	0			
实践教学环节	35	100010	入学教育	1	18	8	0	10	0	18						√			
	36	100011	毕业教育	1	18	8	0	10	0						18	√			
	37	100012	毕业设计	6	108	0	0	0	108							108	√		
	38	100013	会计综合实训	3	54	0	0	0	54					54		√			
小计				11	198	16	0	20	162	18	0	0	0	54	126				
合 计				97	1746	1042		704		345	345	363	327	237	129				
百分比（%）						760%		40%											

九、师资队伍

本专业师资队伍主要包括主讲教师和辅导教师。主讲教师负责统筹课程教学、课程资源建设与教学团队建设，辅导教师负责教学点的课程教学实施及答疑。主讲教师和辅导教师根据聘用性质不同分为专任教师和兼职教师。其中本校专任教师占主讲教师的比例不低于 60%，主讲教师数与在籍学生数比例不低于 1：200。专任教师和兼职教师中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比例均不低于 30%。

专任教师要求：获得高校教师资格和本专业领域有关证书；具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；具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；具有扎实的本专业相关理论功底和实践能力；具有较强的信息化教学能力，能够开展课程教学改革和科学研究；

兼职教师要求：应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、职业道德和爱岗敬业精神，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，能承担专业课程教学、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教学任务。

本专业共有专业教师 20 人。其中，主讲教师 16 名，辅导教师 4 名；主讲教师中硕士以上学位教师占比 69%，有副高及以上职称占比 40%；本校专任教师 14 名，占主讲教师的比例为 88%，校外兼职教师 2 名，硕士以上学位占比 100%。本专业教师队伍结构优化，梯队合理，能满足专业教学要求。

十、教学实施保障

（一）教材选用

教材选用严格执行教育部及学校相关文件规定，落实教材选用、审核与更新制度，规范选用程序。课程优先选用国家级、省

级规划教材、精品教材及获省部级以上奖励的优秀教材，涉及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的课程，统一使用国家规定教材。积极选用本校教师结合本专业特点自主编写、符合成人学习规律的教材。严格开展教材审核，确保政治方向与价值导向正确，内容无偏差。

（二）数字化资源

本专业围绕数字经济时代对智能财税人才的需求，大力推进数字化资源建设与教学应用。专业建成涵盖财务会计、成本核算与管理、税费计算与申报、财务大数据分析等核心课程的数字化资源库，包含微课视频、智能财税操作课件、企业真实业务案例、电子票据样本、在线题库等资源，配套财务软件教学系统、智能财税虚拟仿真平台等数字化实训环境，支持全流程业财税一体化仿真实训。

在教学中全面采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，将数字化资源融入课前预习、课堂实操与课后练习，实现课岗对接、课证融合。学生可通过平台开展凭证自动生成、智能纳税申报、财务报表分析、财务机器人流程设计等实训操作，有效提升数字化职业能力，为专业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。

（三）教学及实验实训条件

1.专业教室

专业教室配备黑（白）板、多媒体计算机、投影设备、音响设备，具有互联网接入或无线网络环境及网络安全防护措施。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，符合紧急疏散要求、安防标志明显，逃生通道畅通无阻。

2.校内外实验、实训条件

学校本部配有会计实训室，可满足学生开展会计信息系统应

用、智能纳税申报、财务报表分析、业财税一体化综合实训等实验实训需要。同时，学校在本地与多家代理记账公司、会计师事务所及企业财务共享中心建立校企合作关系，为相关课程提供真实业务场景与实践机会。

（四）质量保障

1. 制度保障

一是落实完善专业建设和教学质量诊断改进机制，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制度，完善课堂教学、教学评价、实习实训、毕业设计以及专业调研、人才培养方案更新、资源建设等方面质量标准建设，通过教学实施、过程监控、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，达成人才培养规格。二是完善教学管理机制，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，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水平和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，健全巡课、听课、评教、评学及校企联动的实践教学督导制度，严明教学纪律，强化教学组织功能，定期开展公开课、示范课等教研活动。三是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，分析生源情况、在校生素业水平、毕业生就业情况等，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，同时充分运用评价结果改进专业教学，持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。

2. 人员保障

学校持续适时引进高素质高技能会计专业教师，强化教师专业技能和实践能力培训，提升高级职称教师占比，聘用有行业影响力的专家与教授（如具有注册会计师、高级会计师等执业资格或职称的专家），扩充师资规模，提升师资质量。同时配足相适应的管理人员，保障教学过程高质量地落实。

3. 经费保障

学校按教育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政策规定收取学费，结合办

学情况投入所需经费，同步争取专业建设相关项目补充经费，为专业建设及教育教学活动提供支撑保障。